

建筑工程重要建材供应信息报送系统施工现场工作指南

一、报送系统

建筑工程重要建材供应信息报送系统属于本市建材信息系统的子系统，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材供应商信息报送入口为：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http://bsdt.shjjw.gov.cn>）网上政务大厅。

二、报送范围

本市实施信息报送制度的重要建材，是指钢结构工程用钢、钢筋混凝土结构用钢筋、商品混凝土、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预制桩、水泥（含中转散装水泥）等结构性备案产品和外墙保温系统、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建筑门窗等功能性备案产品。

由于材料产品标准变更等原因，重要建材供应信息报送内容在沪建市管【2015】133号《上海市建设工程材料备案办事指南》基础上作了适当调整：

1、钢结构工程用钢调整为钢结构构件等，对于钢结构工程用钢中原所列钢板、钢带、钢管、型钢等不作供应信息报送要求。

2、钢筋混凝土结构用钢筋中原混凝土结构用成型钢筋（JG/T226）调整为混凝土结构用成型钢筋制品（GB/T29733）。

3、建筑节能系统材料中增加了外墙内保温系统（JGJ/T261）；原胶粉聚苯颗粒外墙外保温系统材料（JG/T158）不作供应信息报送要求。

4、防水材料中纳基膨润土防水毯（JG/T193）、高分子防水材料—止水带（GB18173.2）、氯化聚乙烯—橡胶共混防水卷材（JC/T684）不作供应信息报送要求。

5、建筑门窗中原建筑一体化遮阳窗（JG/T274）调整为建筑一体化遮

阳窗（JG/T500），建筑用节能门窗（GB/T29734）拆分为建筑用节能门窗—铝木复合门窗（GB/T29734.1）和建筑用节能门窗—铝塑复合门窗（GB/T29734.2），原建筑用塑料门（GB/T28886）不作供应信息报送要求。

详见附件（上海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重要建材信息报送涉及建材产品目录）。

三、建材信息报送主要环节

序号	报送环节	主要工作	责任单位
1	进场验收信息报送	进场材料登记及确认	施工总包单位、建材供应商、监理单位
2	使用确认信息报送	使用登记及确认	施工总包单位、监理单位
3	使用信息完成报送	登记工作完成申请及确认	施工总包单位、监理单位

四、报送程序

（一）进场验收信息报送

1、建材供应商在产品进入工地现场时应按照相关要求提供该批次材料的质量证明文件，包括：建材供应商的备案证、质量保证书、发货单（带连续编号）等。

2、施工总包单位应组织对进场材料按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及质量证明文件等要求进行进货检验，核查进场材料的建材供应商、质量标准、备案信息、规格（品种）、型号（等级）、交付数量及进货日期等情况。

3、施工总包单位应在完成进货检验后及时登录建材信息系统，根据

建材供应商提供的发货单等凭证进行进场材料验收信息登记。

4、按照“谁供货、谁确认”原则，建材供应商应当在施工总包单位完成信息登记后，及时登录建材信息系统，对供货信息进行确认。材料供应商不按实确认、延时确认的，将按照沪建建材【2017】1089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建设工程材料备案管理的通知》要求处理，整改期间不得承接本市建材供应新业务。

5、监理单位应对进场材料进行进货检验，包括：资料核查及外观质量查验，并对施工总包单位的进场材料验收信息及建材供应商的确认信息进行确认，完成进场材料验收。

6、进场材料信息经建材供应商和监理单位确认，监理单位方可在检测信息系统内为该材料登记检测。

（二）使用确认信息报送

1、当进场材料质量检测不合格时，施工总包单位应组织对不合格材料作退场处理，退场材料处置过程要留下书面及影像资料。同时登录建材信息系统对该批材料按照不合格材料登记。建材供应商应通过建材信息系统对该批不合格材料退场情况进行确认。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应全过程监督处置，并在建材信息系统中进行确认。

2、当进场材料质量检测合格后，施工总包单位应整理好相关报审资料（质量检测报告、备案证、质量保证书、发货单等），向监理单位提出工程材料使用报审，并在建材信息系统中登记材料拟使用部位及数量。

3、监理单位应在核实施工总包单位上报的材料使用信息及报审资料后，在工程材料报审表上签署同意使用意见，并在建材信息系统中对材料使用信息进行确认。

(三) 使用信息完成报送

1、工程竣工验收前，施工总包单位应完成建材信息报送，并提出本项目建材信息报送销项申请；监理单位审核项目建材信息报送工作完成后，在建材信息系统上对销项申请予以确认。

2、施工总包单位通过建材信息系统形成重要建材使用情况汇总表。没有重要建材使用情况汇总表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

3、项目建材信息报送销项作为该项目现场质量标准化工作完成的前置条件。

联系方式：

一、建材信息系统咨询电话：18301981774

二、检测信息系统咨询电话：021-64682331、64682332；QQ在线：800084777